

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局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局概 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局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局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主要职能: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关于文化、广播电视、旅游、新闻出版、版权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 研究制定本区文化艺术、广播电视、旅游事业、新闻出版(版权)管理等方面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2. 对旅游事业实施行业管理; 组织和指导旅游设施定点工作; 组织全区旅游资源的普查、开发和利用工作; 负责本地区旅行社资质申报及初审; 负责旅游景区等级评定、乡村旅游示范点、旅游星级饭店等初审工作; 监督检查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 受理旅游者投诉, 维护旅游者合法权益。3. 对本系统下属的文化事业单位进行行政管理; 指导、推动群众文化、图书馆事业的发展; 负责协调社区文化活动和组织本地区重大文化活动, 指导各类社会文化事业建设。4. 指导全区文化艺术队伍建设, 制定、实施文化艺术人才教育和文化科技工作, 组织推广文化科技成果。5. 研究文化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 指导、协调文化产业发展; 规划、实施区重点文化设施建设, 规划、指导基层文化设施建设。6. 实施对广播电视节目、卫星电视

节目收录、视频点播业务的监督管理工作；管理本地区卫星广播电视接收设施；负责本地区广播电视行政执法工作。7. 负责全区范围内的印刷业、报刊出版单位、音像制品复制单位的管理；负责对全区范围内申请设立报刊零售、打字复印企业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全区范围内著作权管理工作，依法查处著作权侵权行为；制定“扫黄打非”行动方案，组织、协调开展“扫黄打非”集中行动和专项治理工作。8. 拟定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组织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文物的普查及保护工作。9. 依法管理文化市场，指导文化市场、广播电视市场、新闻出版和版权工作的稽查，负责全区文化市场、文物市场和新闻出版市场的管理工作。负责对从事演艺活动的民办机构和从事出版活动的民办机构进行监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2年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局本级共有预算单位1个。

编制人数小计7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7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0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0人。实有人数小计9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5人，行政在职人数5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0人。离休人数小0人，退休人数小计4人，辞职人员0人，遗属人数0人。在校学生0人，其中：本科生人数0人，专科生人数0人。

第二部分 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局 2022 年 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局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2 年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1215.7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56.44 万元(说明:其中 580 万元为预估往来其他收入,具体以实际收入为准);财政拨款收入 635.7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3.56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1215.7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56.44 万元

（说明：其中 580 万元为预估往来其他支出，具体以实际支出为准）。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63.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5.9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9.6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4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152.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22.4 万元（说明：其中 580 万元为预估往来其他支出，具体以实际支出为准）；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1.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18.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 万元，资本性支出 111.9 万元，其他支出 580 万元（说明：为预估往来其他支出，具体以实际支出为准）。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5.7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1.56 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0.3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0.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2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4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7 万元。2、其他支出 580 万元（说明：为预估往来其他支出，具体以实际支出为准），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80 万元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01.0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5.1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8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59.8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1 万元；资本性支出 111.9 万

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1.9 万元;其他支出 58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8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635.7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1.56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5.7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1.56 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0.3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0.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2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4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7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63.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5.9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9.6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4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572.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2.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1.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18.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 万元,资本性支出 111.9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2 年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局无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2 年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局无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2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43.2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7.45 万元，下降 14.69%。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38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75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2 年部门预算无购置车辆安排，无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安排。

（九）文化旅游专项资金项目情况说明

1. 文化旅游专项资金项目

1) 项目概述：实施重大项目带动战略，加快推进“智慧

旅游”建设，推动“新基建”在文化旅游领域的应用。拓展演艺、动漫等文化产业与旅游业的融合。推动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探索“文化+旅游”“文化+工业”“文化+非遗”等多领域融合发展。

2) 立项依据：青政办抄字（2017）47号抄告。

3) 实施主体：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局

4) 实施周期：经常性项目

5) 年度预算安排：2022年安排财政拨款500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数量指标：“新基建”在文化旅游领域的应用人才培养 ≥ 1 、制定出台《青云谱区全域旅游规划》相关文件 ≥ 1 、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工作 ≥ 1 、做好旅游形象宣传 ≥ 1 、开展送戏进景区活动 ≥ 4 、开展非遗进景区活动 ≥ 4 、举办大型节庆活动 ≥ 2 、新增旅游公厕 ≤ 1 。

质量指标：提升全区文化旅游产业服务水平。

成本指标：总支出控制在单位预算支出内。

社会效益指标：提升文化产业发展政策知晓率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

二、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1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新增出国计划。

公务接待 10 万元,较上年增加 8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文旅招商接待。

公务用车运行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汽车运行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购车计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六)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1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

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的支出。

（四）预算改革业务：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五）财政国库业务：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支出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六）财政监察：反映财政监察派出机构的专项业务支出。

（七）信息化建设：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八）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其他财政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高等职业教育：反映经国家批准设立的高等职业大学、专科职业教育等方面的支出。

（十一）培训支出：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十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三、部门涉及的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